嘉義縣竹崎鄉桃源國民小學108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會議記錄

一、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4 日 下午 13:30

二、　地點：辦公室

三、　主席：蔡校長志仁

四、　記錄：張素玲

五、　出席人員簽到：

職稱與負責項目	姓　名	簽 到 處	備　註
校 長	蔡志仁		
主任	徐忠詣		
主任	唐旭民		
教學組長	張素玲		
訓導組長	李俊旺		
一年級老師	黃純慧		
二年級老師	鄭涵穎		
三年級老師	鄭阿碧		
四年級老師	呂淑女		
五年級老師	楊超仁		
六年級老師	邱世涓		
科任老師	關智太		
家長會長	林昭銘		
特教生家長代表	謝雅珍		
社區代表	黃彥琪		
特教巡迴教師	葉倉佑		

嘉義縣竹崎鄉桃源國民小學108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會議記錄

一、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24 日 下午 13:30

二、 地點：辦公室

三、 主席：蔡校長志仁

四、 記錄：張素玲

五、 出席人員簽到：

職稱與負責項目	姓 名	簽 到 處	備 註
校 長	蔡志仁	蔡志仁	
主任	徐忠詣	徐忠詣	
主任	唐旭民	唐旭民	
教學組長	張素玲	張素玲	
訓導組長	李俊旺	李俊旺	
一年級老師	黃純慧	請假	公假研習
二年級老師	鄭涵穎	請假	公假研習
三年級老師	鄭阿碧	鄭阿碧	
四年級老師	呂淑女	呂淑女	
五年級老師	楊超仁	楊超仁	
六年級老師	邱世涓	邱世涓	
科任老師	關智太	關智太	
家長會長	林昭銘	林昭銘	
特教生家長代表	謝雅珍	謝雅珍	
社區代表	黃彥琪	黃彥琪	
特教巡迴教師	葉倉佑	葉倉佑	

六、主席報告：

今天下午是本校的備課日，要編寫 109 學年度的課程課程計畫，今年因為行事曆的關係，可以作業的時間較短，感謝老師們的配合。下午除了課程計畫編寫之外，也將進行課程評鑑計畫實施的說明，相關內容等一下請教導處跟大家說明，老師們如果有任何意見或想法，都歡迎您隨時提出，接下來我們把時間交給教導處。

七、 教導處報告：

(一)109 學年度部定課程計畫實施期程說明。

(二)108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說明。(詳如附件)

八、 教學組報告：

(一)本學期的課程計畫是依據109年2月27日修正之「嘉義縣109學年度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實施計畫」(如附件一) 編寫。

(二) 課程計劃填寫注意事項

1. 今日召開課發會中將討論混齡教學的領域與節數，如有疑義及建議可以提出討論。
2. 教學進度表編寫注意事項及說明
   (1)教學進度總表中【學習領域】部分需包含學年/學期學習目標、能力指標、對應能力指標之單元名稱、節數、評量方式、備註等相關項目，表格內字體可縮小為 9
   (2)各領域學習節數【節數】欄，請以數字填寫;【教科書版本】欄，請填寫所選用教科書版本名稱。
   (3)表格不敷使用者，請自行增頁。各年級至少填報 1 份課程教學進度總表，各班也可自行提出。
3. 如進行混齡教學，請於學習領域，註記【混齡教學，節數】。字體大小 9 或 10 號字皆可
4. 部定課程計劃表格如附檔，請各位老師自行到公務信箱下載使用。
5. 各項年度重要教育工作均請融入相關領域或彈性學習課程統整規劃實施並配合擬訂學習目標，課程規劃情形應摘要表列整理(如下表)請務必符合法定時數，設計融入七大領域教學。每個班級填寫一張。必要辦理項目（規劃課程實施）如下：

重要政策	說明	依據	實施方式
書法課程	每學期任一年級安排書法課程至少 4 節或辦理書法社團活動 10 次以上。	依據九年一貫課綱規定	建議於彈性課程(社團)辦理
性別平等教育每學期 4 小時	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規定	融入課程及外加
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每學期 2 小時	各級中小學每學期應至少有 2 小時以上(每學年至少 4 小時）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7 條規定	融入課程或外加宣導
家庭教育每學期 2 小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期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 2 小時以上(每學年實施 4 小時)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含親職教育、代間教育及高齡教育等），並應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	「家庭教育法」第 12 條第 1 項規定	外加
家庭暴力防治法每學期 2 小時	各級中小學每學期應有 2 小時以上(每學年 4 小時)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	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60 條	融入課程或外加

環境教育 每年 4 小時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並於翌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以網路申報方式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報當年度環境教育執行成果。	「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	可規劃校外教學活動實施
資訊教育	資訊基本學習內涵為國民教育階段學生必備的基本資訊素養，也是學生學習各領域知識所需之工具。依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資訊教育「學習內容規定」，資訊教育課程安排在國小三年級至國中一年級，然 108 學年度起，國中一年級實施新課綱，依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新增科技領域配套規劃情形說明，新課綱科技領域在國中階段包含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二科目，部定課程每週 2 節；在國小階段則可於彈性學習課程中安排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第一類課程)或其他類課程(第四類課程)，供學生學習。		各國小仍維持在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每學期安排 16 節課(含)以上
品德教育	請各校將品德教育課程納入「學校總體課程計畫」中推動，並進行部份固定時數或時段之品德教育教學。	107 年 5 月 7 日府教學字第 1070088164	融入各領域課程中實施
全民國防教育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採融入式教學，納入現行課程中實施	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課程內容及實施辦法辦理	融入各領域課程中實施
延伸學習活動	國民小學畢業考後之學習活動規劃表	「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所列必備項目	

融入項目（融入其他課程實施）：

高齡教育	國中小將高齡教育政策-認識老化、活力老化等議題融入於學校課程計畫領域課程或相關活動中	本府高齡友善城市推動計畫 3 年行動計畫執行指標 105 年 5 月 31 日府教社字第 1050106196 號函	融入課程或外加活動
資訊倫理或素養	請各校將資訊倫理或素養、安全上網及防制不當使用網路之課程融入資訊課程或各領域教學中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4 年 4 月 8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40036854 號函	融入資訊課程或其他相關領域中實施
海洋教育	除依據課程綱要將海洋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進行教學之外，建議各校積極辦理國中小教師(含行政人員)海洋教育與教學(如海洋知識、游泳教學等)之知能研習，豐富海洋教育內涵。	本府 101 年 8 月 3 日府教學字第 1010278985 號	配合相關節日辦理海洋教育宣導
家政教育	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將家政教育融入七大學習領域課程中：二到四年級每學年 4 節，五到八年級每學年 24 節，融入於綜合活動領域中執行。		融入綜合活動課程實施

人權教育	依據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將人權教育融入七大學習領域課程中至少 1 個相關領域。		融入課程

宣導項目（建議以活動辦理納入學校行事曆中實施）：

防災教育	學校所有教職員工及學生每年至少參與 4 小時以上之防災教育	依據教育部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辦理	納入學校行事曆中實施
交通安全教育	建議各校訂定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將交通安全教育相關活動納入學校行事曆中,按進度管制執行。其次，交通安全教學應以【融入課程】方式進行，並納入總體課程計畫及教學進度表中【融入各年級、領域教學之節數，依各校計畫訂定】，教學中應充分運用配發至各校的交通安全輔助教材。	依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評鑑計畫及本縣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評鑑計畫辦理	納入學校行事曆
水域安全宣導	請將水域安全宣導及自救救生、游泳等概念納入學校行事曆及課程計畫中,並利用朝會時間或各班級適當時段進行宣導，並將水域安全宣導時間、地點、內容及參與人數等做成紀錄以備查核。	本府 100 年 8 月 5 日府教體字第 1000139800 號	納入學校行事曆進行宣導

6. 各班級導師先於 6/30(二)中午 12:00 前繳交部定課程計劃，本校將於 7/2(四)8:00 召開校務進行審查，審查後由課發會通過始實施。

（三）本次課發會，須討論下列四項議題，請各位老師踴躍發言。

議題：

1. 各領域教學進度總表討論
2. 混齡教學議題討論
3. 品德教育納入總體課程計畫討論
4. 109 學年度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調整方案及 IEP 教案討論。

（四）本校課發會，將於 7 月 2 日(四)上午 8 點 00 分召開校務會議，請各位同仁準時與會。

九、 討論提案：

(一)各領域教學進度總表討論

《決議》：1. 各領域教學進度由各學年班級導師依行事曆上的行事與日期訂定

2. 書法教學、性別平等教育、性侵害防治教育、教育部辦理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教育宣導辦法、家庭教育、家庭暴力防治法、校園性侵害或性霸凌防治、環境教育、水域安全宣導、資訊教育、交通安全教育、母語日活動及本土教育、海洋教育、家政教育融入綜合活動、生涯發展教、人權教育、防災教育、全民國防教育、品德教育等融入課程之議題，必須符合法定時數，設計融入七大領域教學。
3. 書法教育列入綜合領域教學，三到六年級每週實施一節。
4. 本學年度的教學進度總表中【學習領域】部分需包含學期學習重點等相關項目，請各班老師依表單。
6. 各項重要政策(如附四)請務必符合法定時數，設計融入七大領域教學。每個班級填寫一張。
7. 教學進度表(附件九)空白表單，請各位老師自行到學校公務信箱下載使用。

(二)關於混齡教學的領域與科目，請討論。

《決議》：混齡教學的領域科目和節數如下

1. 語文領域：本土語言(閩南語)

(1)一、二年級混齡(1 節)
(2)三、四年級混齡(1 節)
(3)五、六年級混齡(1 節)

2. 藝術與人文領域
(1)三、四年級藝文音樂混齡(1 節)
(1)五、六年級藝文音樂混齡(1 節)

3. 健康與體育領域
(1)健康 一、二、三年級混齡(1 節)(3 節併為 1 節)
(2)體育 一、二、三年級混齡(2 節)(6 節併為 2 節)
(3)健康四、五、六年級混齡(1 節) (3 節併為 1 節)
(4)體育四、五、六年級混齡(2 節) (6 節併為 2 節)

4 綜合領域
(1)綜合活動三、四年級混齡(2 節)
(2)綜合活動五、六年級混齡(2 節)
(3)綜合活動(書法)四、五年級混齡(1 節)
說明：書法課因本校藝文教室的場地無法容納三、四年級以及五、六年級混齡後的人數，再加上四、五年級學生的能力較為接近，考量場地、學生能力、人數等因素，決定四、五年級混齡進行書法課。

(三)品德教育納入總體課程計畫討論
《決議》
1. 品德教育納入的領域由班級導師決定，並在課程計畫中標註。
2. 固定節數的部份,由星期四上午 8:00 到 8:35 分的經典教育時間一併實施,每學期共 15 節。
3. 依學生狀況不定時給予指導。
4. 週三早自修宣導時間

(四)109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調整方案及 IEP 教案討論。
《決議》今日因時間因素來不及召開會議，109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及特教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IEP)會議改於 6 月 29 日上午 10:10 召開，請委員們下載會議內容檔案審閱，並於 109 年 7 月 2 日上午 8:00 召開的特推會審查。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